

統計學系【學士班】專業必修科目一覽表

[93~95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]

科目名稱	必群	規定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備註 (先修科目或學群等之說明)
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
統計學	必	6	3	3							
微積分	必	6	3	3							
軟體應用導論	必	3	3								
資料處理	必	3		3							
經濟學	必	6	3	3							
初級會計學(一)	必	3	3								
初級會計學(二)	必	3		3							
高等微積分(一)	必	3			3						
線性代數	必	6			3	3					
數理統計學	必	8			4	4					
統計軟體	必	3			3						
抽樣調查方法	必	3					3				
迴歸分析	必	3					3				
變異數分析與實驗設計	必	3						3			
時間序列分析	必	3						3			
多變量分析	必	3						3			
合計		65	15	15	13	7	6	9			
選課特殊規定：體育與軍訓等選修課程，均不列入最低畢業學分(134)之內。											
畢業學分：134											

辦公室電話：89021